

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宣瑞国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 9 人，其中董事石松山先生、董事初红权先生及董事唐小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90)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根据经审议的《公司章程》(2023 年 10 月修订) 办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公司章程》(2023 年 10 月修订) 及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(2023 年 10 月修订)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

之二以上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2023年10月修订)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;

为规范公司选聘(含续聘、改聘)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,提高财务信息质量,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特制定本制度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
经审议,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

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93)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3-092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;

(二)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;

(三)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
(四)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;

(五)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0 日